

证券代码：301257

证券简称：普蕊斯

公告编号：2025-046

##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参与竞拍和立置业部分股权及相应债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为满足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提高运营效率并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解决目前办公场所紧张且通过租赁方式使用办公场所的不稳定性，进一步提升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7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和立置业部分股权及相应债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以现金方式竞买上海外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滩投资”）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联交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上海和立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立置业”）45%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及其对和立置业5,836.17万元债权（以下简称“相应债权”）的形式，以实现购置办公楼的目的并将和立置业名下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1010-1016号地上6层及地下1层的不动产（宗地面积为1,492.2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7,704.60平方米，以下称“标的物业”）的45%面积（对应建筑面积3,467.07平方米）用于自用办公，并授权公司管理层适时办理竞拍标的股权及相应债权及签署后续协议文件等相关事宜。

同时，为支持和立置业的长期发展，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前述交易的附加要求为摘牌方需与外滩投资分别按对和立置业的持股比例向和立置业提供相同条件的股东借款，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3,100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参与竞拍和立置业部分股权及相应债权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通知,公司成为外滩投资所持有的和立置业 45%股权及其对和立置业 5,836.17 万元债权公开挂牌项目的受让方,成交价格为 25,047.33 万元。

2025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外滩投资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 三、产权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 1、交易方: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上海外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产权交易标的:甲方所持有的和立置业 45%股权及转让其对和立置业 5,836.17105 万元债权。

3、交易价款为人民币(小写) 25,047.332797 万元。

4、产权交易的方式: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挂牌期间征集到乙方一个意向受让方,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确定乙方为产权交易标的受让方,乙方同意依法受让本合同项下产权交易标的。

### 5、交易价款的支付方式:

乙方已支付至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保证金计人民币(小写) 7,514 万元,在本合同签订后直接转为本次产权交易部分价款。本项目采用一次性付款,除上述保证金直接转为本次产权交易部分价款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将除保证金外的产权交易价款人民币(小写) 17,533.332797 万元及交易服务费支付至联交所指定银行账户,并同意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在出具产权交易凭证并经甲方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已支付的全部交易价款划至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本次产权交易涉及转让的借款总计 5,836.17105 万元（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借款本金 5,836.17105 万元，借款本金至评估基准日的利息以及自评估基准日起至联交所出具产权交易凭证之日期间产生的利息均为 0 元。）

#### 6、产权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的承继和清偿办法

本次产权转让涉及的标的企业债权债务由转让后的标的企业继续承继。

#### 7、产权交接事项

本合同的产权交易基准日为 2024 年 7 月 31 日，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配合，于合同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并在获得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 60 个工作日内，配合标的企业办理产权交易标的的权证变更登记手续。

乙方在受让本合同标的公司 45%股权及相应债权并记载于股东名册后，将根据《公司法》享有对本合同标的公司其余 55%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 8、产权交易的税赋和费用

产权交易中涉及的税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本合同项下产权交易标的在交易过程中所产生的产权交易费用，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承担：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支付。

#### 9、甲、乙双方的承诺事项

乙方在受让本合同标的并完成股权变更后 15 个自然日内，与甲方分别按对标的公司的持股比例向标的公司提供相同条件的股东借款，乙方通过股东借款至标的公司的金额不超过 3,100 万元。

标的公司收到的股东借款用于偿还应付上海新黄浦（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33,202,839.84 元以及根据工程合同约定时间偿还应付工程款 34,846,750 元（工程款最终金额以项目工程款最终审计决算金额为准）。

#### 10、违约责任

乙方若逾期支付价款，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支付部分价款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甲方若逾期不配合乙方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因履行国资必要程序导致的延期除外），每逾期一日应按交易价款的 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 11、附则

除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报审批机构批准后生效的情形以外，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 四、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还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持有和立置业股权比例将为 45%，和立置业将成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同时，公司将在完成股权变更后 15 个自然日内，作为摘牌方与外滩投资分别按对和立置业的持股比例向和立置业提供相同条件的股东借款，公司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 3,100 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5 日、2025 年 7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拟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9 日